

安阳市政法委召开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

让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地生根

普法督察 检验成效

许昌

汇报会上 当场考试宪法

本报许昌讯(河南法制报记者 胡斌 通讯员 祁继峰 郑迎营)9月28日,以省社科院副院长袁凯声为组长的省宪法学习宣传实施专项督察暨“七五”普法中期检查第二督察组来到许昌,督导检查许昌市宪法学习宣传实施和“七五”普法中期工作。

督察组采取听取工作汇报,与许昌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个别谈话,组织宪法知识考试,实地查看,问卷调查,查阅工作资料等方式,对许昌市宪法学习宣传实施和“七五”普法中期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工作汇报会上,全市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和各县(市、区)政法委书记、司法局局长首先参加了宪法知识考试。

考试结束后,许昌市主要领导向督察组汇报了许昌市宪法学习宣传实施情况和“七五”普法中期工作开展情况。据介绍,“七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许昌市大力普及以宪法为统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领导带头扎实学,覆盖面深入学,创新载体全民学,在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播法律知识、培养宪法意识、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上取得了明显成效,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保障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濮阳

活动精彩纷呈 公民法律素质提升

本报濮阳讯(河南法制报记者 李梦扬 通讯员 李大伟 鲁学武 王宁)近日,省宪法学习宣传和“七五”普法中期检查督导组在省综治办副主任姜晓萍带领下,检查督导濮阳市宪法学习宣传情况和“七五”普法工作中期开展情况。濮阳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邵景良,市政府副市长王天阳,市司法局局长姜建广等参加检查督导。

姜晓萍一行先后到范县、华龙区、市委宣传部等单位检查,听取市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濮阳市宪法学习宣传和“七五”普法中期工作汇报,并组织了依法治市(县)工作成员单位参加的宪法知识考试。

姜晓萍说,濮阳市各级党委、政府对宪法宣传、法治宣传教育和“七五”普法工作高度重视,不断探索“融入式”普法新模式,着力提升普法新动能,创新载体,持续发力,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宪法学习宣传活动精彩纷呈,公民法律素质明显提升,法治社会建设整体推进,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

同时,姜晓萍也指出了濮阳市宪法学习宣传和普法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代表检查督导组提出了整改意见。

本报安阳讯(河南法制报记者 张书锋 朱广亚 通讯员 边天亮 冯云)10月9日下午,安阳市政法委召开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集中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要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任务书公布98项任务逐一明确施工图》《十届省委巡视工作规划解读》等。安阳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曹忠良主持会议并讲话。

曹忠良说,要提升政治站位,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巡

视工作规划精神。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班子成员要带头学习、带头贯彻、带头实践;要强化政治担当,推动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深入推动宪法实施,全面深化政法领域改革,切实抓好问题整改落实;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切实加强机关自身建设,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向政法基层延伸;要切实加强机关党的建设,突出抓好政治建设;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从

严治警、从严治己、从严带队伍,把管事与管思想、管作风结合起来,不断提高政法机关的公信力和满意度。

曹忠良强调,要继续聚焦中心工作,瞄准关键点,找准着力点,选准出彩点,搞好深度调查研究,调研中要注重查实情、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通过调查研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改进作风,推动工作,着力在“突出重点、破解难点、打造亮点”上下功夫,在推动工作落实上见实效,扎实推动党中央和省委、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地生根。

信阳市政法委出台文件

凝聚多方力量 形成执行合力

本报信阳讯(河南法制报记者 周惠 通讯员 张振芳)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解决执行难问题的指示精神,确保如期实现基本解决执行难目标,9月27日,信阳市政法委制定出台《关于建立政法联动机制切实保障人民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的意见》。

这是继信阳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出台的《关于支持人民法院解决执行难问题

推进诚信信阳建设的意见》和市21家党政机关、金融部门联合印发的文件后,为支持配合人民法院破解执行难,凝聚多方力量,形成执行联动合力出台的又一重要文件。

意见共6条,对各级党委政法委、各级综治部门、人民法院、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在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中需要履行的职责、担负的义务、发挥的作用做了具体分

工和明确要求。意见要求,各级党委政法委要承担起牵头抓总、协调各方、督促落实的责任,各级综治部门要将支持执行工作情况纳入综治和平安建设考核体系,人民法院要切实承担起基本解决执行难的主体责任,检察机关要切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公安机关要大力支持配合人民法院执行工作,司法行政机关要积极引导律师参与并发挥好作用。



浥池县检察院发挥 公益诉讼职能

守护“大水缸” 向污染“亮剑”

本报三门峡讯(河南法制报记者 马建刚 通讯员 范晓丽)为切实搞好水源地保护工作,日前,浥池县检察院发挥公益诉讼职能,积极开展水源地保护工作,督促环保部门依法向水源地污染问题“亮剑”,切实加强对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

今年8月中旬,该院在公益诉讼普法宣传活动中接到群众反映,西段村水库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经常有人游泳、垂钓等污染饮用水水体活动。该院通过实地查看和走访调查发现,该水库除经常有人游泳、洗澡、垂钓外,乱扔各种垃圾及杂物现象也比较严重,影响饮用水安全。

西段村水库是槐扒黄河提水工程的中型调节水库,总库容2970万立方米,主要任务是为浥池、义马工农业生产及居民生活用水服务。9月1日,该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规定,通过公益诉讼程序向该县环保局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其依法履职,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源。

收到检察建议后,该县环保局迅速行动,在水库大坝醒目位置安装了3块公告牌,并在当地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在当地电视台连续播放宣传,提升群众的水生态环保意识。同时还在库区设立了巡查值班室,联合环境执法监察大队等进行巡逻,加强对饮用水水源地的检查、监督和管理。

随后,该院还对检察建议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确保了水源水质安全和群众人身安全。

撸起袖子加油干 书记现场点赞

近日,浚县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林大军到浚县人民法院对国庆节连续加班的执行干警进行慰问。浚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韩明文等陪同。当林大军了解到执行干警已经连续3个多月没有休息日,每天工作十四五个小时,将全部精力投入到执行工作中时,林大军对执行干警作出的努力与牺牲表示赞扬,对执行干警的无私奉献精神给予肯定。

河南法制报记者 李杰 通讯员 刘国禹 摄影报道



排查每个细节 消除安全隐患

10月9日,新蔡县公安局李桥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幼儿园,对园内儿童滑梯等设施进行安全检查,督促幼儿园管理部门加强对园内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河南法制报记者 陈磊 特约记者 朱剑锋 通讯员 王玉新 摄影报道

图说新闻